

景德镇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2021 年度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景德镇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景德镇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景德镇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为市政府直属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正处级。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关于公路事业发展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公路事业发展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

（二）参与编制全市普通国省道的发展规划，编报全市普通国省道建设养护年度建议计划、年度经费收支预算，下达全市普通国省道建设、养护年度计划和养路费支出计划，并监督执行。

（三）负责全市普通国省道建设管理。

（四）负责全市普通国省道养护管理。

（五）负责全市普通国省道资产管理、路产路权保护工作，协调处理涉路违法行为，保障公路安全。

（六）负责全市普通国省道信息化、智能化、标准化建设和数据资源管理工作。

（七）负责全市普通国省道的质量、安全、应急管理、战备保障工作。

（八）负责本系统资金的申报、使用、管理、监督和内部审计工作。

（九）负责全市普通国省道信用体系、造价标准、技术交流、科技项目实施、科技成果应用推广等工作。

（十）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部门基本情况

纳入本套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单位共 1 个。

本单位设下列内设机构：办公室、人事科、规划科、工程科、养护科、财务科、安全科、桥隧设施科、路产保护科、智慧公路科11个正科级职能科室。

本部门人员编制657人，其中事业编制657人。2021 年年末实有人数 1092 人，其中在职人员 665 人，离休人员 0人，退休人员 427 人。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编制单位：景德镇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2021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5,145.2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42,660.79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353.7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79,465.16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57,806.06	本年支出合计	58	79,818.8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22,012.81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30			61	
总计	31	79,818.87	总计	62	79,818.87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编制单位：景德镇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2021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栏次合计	1	2	3	4	5	6
			合计	57,806.06	15,145.27	0.00	0.00	0.00	42,660.7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53.71	353.71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53.71	353.71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53.71	353.71	0.00	0.00	0.00	0.00
214		交通运输支出		57,452.35	14,791.56	0.00	0.00	0.00	42,660.79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51,540.35	8,879.56	0.00	0.00	0.00	42,660.79
2140104		公路建设		6,000.00	6,000.00	0.00	0.00	0.00	0.00
2140106		公路养护		45,352.28	2,691.49	0.00	0.00	0.00	42,660.79
2140199		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		188.07	188.07	0.00	0.00	0.00	0.00
21406		车辆购置税支出		5,912.00	5,912.00	0.00	0.00	0.00	0.00
2140601		车辆购置税用于公路等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5,912.00	5,912.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编制单位：景德镇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2021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合计	1	2	3	4	5	6
			合计	79,818.87	9,155.74	70,663.13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53.71	353.71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53.71	353.71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53.71	353.71	0.00	0.00	0.00	0.00
214		交通运输支出		79,465.16	8,802.03	70,663.13	0.00	0.00	0.00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73,553.16	8,802.03	64,751.13	0.00	0.00	0.00
2140104		公路建设		6,000.00	0.00	6,000.00	0.00	0.00	0.00
2140106		公路养护		67,365.09	8,613.96	58,751.13	0.00	0.00	0.00
2140199		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		188.07	188.07	0.00	0.00	0.00	0.00
21406		车辆购置税支出		5,912.00	0.00	5,912.00	0.00	0.00	0.00
2140601		车辆购置税用于公路等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5,912.00	0.00	5,912.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单位：景德镇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2021年度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 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5,145.2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0.00	0.00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53.71	353.71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791.56	14,791.56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0.00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5,145.27	本年支出合计	59	15,145.27	15,145.27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5,145.27	总计	64	15,145.27	15,145.27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景德镇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2021年度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15,145.27	3,233.27	11,912.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53.71	353.71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53.71	353.71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53.71	353.71	0.00	
214			交通运输支出	14,791.56	2,879.56	11,912.00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8,879.56	2,879.56	6,000.00	
2140104			公路建设	6,000.00	0.00	6,000.00	
2140106			公路养护	2,691.49	2,691.49	0.00	
2140199			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	188.07	188.07	0.00	
21406			车辆购置税支出	5,912.00	0.00	5,912.00	
2140601			车辆购置税用于公路等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5,912.00	0.00	5,912.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123.3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1.3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400.70	30201	办公费	19.89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2.98	30202	印刷费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144.52	30203	咨询费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7	绩效工资	939.20	30205	水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49.12	30206	电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52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	4.66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73	30211	差旅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426.2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费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81	30214	租赁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8.55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02	退休费	60.05	30217	公务接待费	3.84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贴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9	奖励金	8.50	30229	福利费	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7.63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6	赠与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的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3,191.91	公用支出合计					41.3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景德镇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2021年度

公开09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0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注：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编制单位：景德镇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2021年度

公开10表
单位：台、辆、套

项 目	栏次	决算数
一、车辆数合计(台、辆)	1	65
1. 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2	0
2. 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3	0
3. 机要通信用车	4	0
4. 应急保障用车	5	0
5. 执法执勤用车	6	0
6.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7	0
7. 离退休干部用车	8	0
8. 其他用车	9	65
二、单价50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台,套)	10	0
三、单价100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台,套)	11	0

注：本表反映截至2021年12月31日，部门占用的国有资产情况。

说明：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相关资产。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收入总计 79818.87 万元，全年收入较2020年减少 840.33万元，减少1.04%，主要原因是：2021年车购税资金较2020年减少。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 22012.81万元，较 2020 年增加 16819.21 万元，增加 323.85%。本年收入合计 57806.06万元，较 2020 年减少 17659.53 万元，减少 23.4%，主要原因是：2020 年增加普通国省道灾毁恢复重建项目车购税资金。

本年收入的具体构成为：财政拨款收入 15145.27 万元，占 26.2%；其他收入 42660.79 万元，占 73.8%。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支出总计 79818.87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 79818.87 万元，较 2020 年增加 21172.48 万元，增加 36.1%，主要原因是：2020 年 12 月底到位的普通国省道灾毁恢复重建项目车购税项目资金 2021 年全部支付；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较 2020 年减少 22012.81 万元，主要原因是：零基预算改革，年末无结余。

本年支出的具体构成为：基本支出 9155.74 万元，占 11.47%；项目支出 70663.13 万元，占 88.53%。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3110.55 万元，决算数为 15145.2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其中：交通运输支出年初预算数 3110.55 为万元，决算数为 15145.2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主要原因是：均为本

中心的人员经费。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233.27 万元，其中：

（一）工资福利支出 3123.36 万元，较 2020 年增加 104.23 万元，增长 3.5%，主要原因是：2021 年人员薪级增资。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41.36 万元，较 2020 年增加 26.16 万元，增加 172.11%，主要原因是：2020 年部分支出用其他收入支出。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68.55 万元，较 2020 年增加 55.83 万元，增加 438.92%。主要原因：2021 年财政拨款增加，用财政拨款支付独生子女奖励。

（四）资本性支出 0 万元，较 2020 年相等。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年初预算数为 50 万元，决算数为 21.47 万元，完成预算的 42.94%，决算数较 2020 年增加 17.47 万元，增长 436.75%。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为 0 万元。

（二）公务接待费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30 万元，决算数为 3.8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2.8%，决算数较 2020 年增加 3.84 万元，主要原因是上级部门检查增多。全年国内公务接待 18 批，累计接待 108 人次，其中外事接待 0 批，累计接待 0 人次。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7.63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为 0 万元，全年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20 万元，决算数为 17.63 万元，完成预算的 88.15%。

决算数较 2020 年增加 13.63 万元，增长 340.75%，主要原因是 2020 年科目使用错误，2021 年科目调整。2021 年公务车车辆购置数 0 辆，年末公务用车保有 65 辆，其中一般业务用车 58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7 辆。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不是行政单位或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故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9.893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9.893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9.893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3.218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66%。（本部门纳入 2021 年部门预算范围的各项政府采购支出金额之和，不包括涉密采购项目的支出金额。）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单位）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见公开 10 表《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我中心车辆数合计 65 辆，其中其他用车 65 辆；其中一般业务用车 58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7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含）通用设备 3 台。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纳入 2021 年度部门预算范围的二级项目 1 个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530 万元，占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对“公路日常养护”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经过预算安排对公路进行养护，其作用是明显的，对浮梁分中心、昌江分中心、乐平分中心所管辖养护道路损坏段得到及时有效的控制，通过精心养护管理，工程面貌完好，确保了行车

安全，本项目综合评价得分98.3分。

组织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110.55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我单位根据专项绩效评定指标对各项目量化评价，自评指标得分98分。保证了管养公路日常养护维护工作、管养公路大中修工程、安保工程、水毁工程及危桥加固工作按计划保质保量完成。推广安全宣传和教育，加强安全监管，生产安全有保障。道路绿化覆盖率得到提高。强化了公路应急救援建设和管理。通行事故和灾害风险减低，保障了通行安全。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景德镇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部门绩效自评报告

一、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能职责和机构设置

- 1、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公路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
- 2、负责全市国、省道公路和部分县道公路养护、建设和管理。
- 3、按照省、市公路发展规划，编报所辖公路工程项目立项和养护年度计划。
- 4、负责制定所辖公路养护、工程、管理技术规章和办法，并组织实施。
- 5、负责所辖公路超限超载的治理。
- 6、承办市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内设科（室）：

办公室、人事科、规划科、工程科、养护科、财务科、安全科、桥隧设施科、路产保护科、智慧公路科11 个正科级职能科室。

（二）部门年度总体目标、工作任务

依据全市交通发展规划编制全市公路发展规划；负责辖区内国省干线公路的建设、养护和管理；负责市立项的公路建设项目的工程设计、施工和质量安全；负责景德镇一级公路超限超载的治理与执法监督；组织、指导公路重大灾害应急抢险；负责全市公路养护工作的指导、监督、检查与考核工作；负责引导、推广公路建设、管理、养护的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新设备的应用等。

（三）部门年度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搞好所管养公路日常养护和维护工作；搞好所管养公路大中修工程、安保工程、水毁工程及危桥加固工作；强化安全监管，确保生产安全；搞好所管养公路交通设施的管理、建设和维护工作；搞好所管养公路的绿化工作；加强公路应急救援建设；确保行车安全，降低事故发生率，减少灾害风险。

（四）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

整体绩效总目标完成情况：2021 年，全市公路系统紧紧围绕年度目标任务，积极参与交通大会战，切实加强三大养护，强力推进治超工作，扎实推进公路建设管养工作，持续提升安全生产水平，全面加强党的建设的工作部署，主动作为，扎实工作，圆满地完成了各项工作目标任务。

预算管理：为进一步规范财政资金管理，牢固树立预算绩效理念，强化部门支出责任，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景德镇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严格执行《预算绩效工作管理制度》，开展预算绩效培训，认真编制预决算文本，严格控制各项公用经费的管理，坚持预决算公开，做到绩效执行的公开透明。

资产管理：为进一步加强资产的管理，景德镇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制定了《预算绩效工作管理制度》、《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等；对资产登记、领用、销审等手续做了相关规定。2020 年度，进一步完善了固定资产台帐，并按市财政局要求，对涉改资产进行全面清查，处理。

（五）部门预算及执行情况

2021 年景德镇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预算收入完成情况。收入：9360.5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110.55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6250 万元。年初预算完成率 100%，年末结转结余 0 万元。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实现情况

（一）履职完成情况

2021 年，景德镇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着力以提升财政资金绩效为主线，以绩效目标实现为导向，以财政支出绩效评价为手段，以评价结果应用为保障，建立完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严格按预算计划和绩效目标拨付各项经费，按时完成下达经费，做到专款专用。预算编制和执行情况良好，三公经费控制情况良好，固定资产利用率良好，按时按质按量完成道路管养工作，公路路况情况良好。

（二）履职效果情况

2021 年，景德镇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紧紧围绕省局公路管养工作方案要求，充分发挥公路在服务乡村振兴战略、打赢脱贫攻坚战中的基础性、先导性作用，全力推进公路养护管理工作，确保全市公路管理水平、路况水平、服务能力不断提升。做好管养工作，保持道路通畅，节省通车时间，打造“畅、安、舒、美、洁”的道路行驶环境，实现促进沿路经济发展，确保群众通行安全的整体目标。

三、部门整体支出中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是工作措施需细化。公路系统涉及人员及项目多，管理较复杂，需及时协调、督促，才能完成项目自评。二是成果应用待加强。绩效评价结果作为

预算分配或调整的重要依据目前尚未执行到位。

（二）改进的方向和具体措施

一是加强宣传培训和交流调研工作，积极举办公路系统预算绩效管理培训，修改完善预算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开展预算绩效调研。二是财政加大预算安排力度，增加公路部门基本支出预算，将公路系统常年性专项经费纳入部门预算。努力积极争取省补资金，强化前期，优化设计，合理安排，加强全过程管理，推广四新技术，实施“五化”工程，抓早抓紧抓实抓好，提高公路品质。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我单位根据专项绩效评定指标对各项目量化评价，自评指标得分 98 分。将项目支出后的实际状况与项目申报的绩效目标进行对比分析。按项目实际支出和项目申报绩效目标进行对比分析自评得分 98.3 分，所有项目均与批复下达相符。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公路日常养护						
主管部门		景德镇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实施单位	景德镇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浮梁分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34.23	234.23	234.23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234.23	234.23	234.23	10	100%	1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一、完成养护里程 300.203 公里，好路率达到 95% 二、确保行车安全，降低事故发生率，减少灾害风险。				一、全年完成养护里程 300.203 公里，好路率达到 92% 二、养护目的达到了行车安全，减少了事故发生率，防控灾害风险。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 分析及改进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完成养护里程	完成养护里程 300.203 公里	完成养护里程 300.203 公里	10	10	
		质量指标	指标 1：路肩清理率	≥95%	96%	10	10	
			指标 2：排水通畅率	≥95%	98%	10	10	
			指标 3：平整度合格率	≥90%	95%	10	10	
		时效指标	指标 1：是否及时完成	及时完成	及时完成	5	5	
		成本指标	指标 1：下达任务是否完成	完成	完成	5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对道路沿线县域的经济作用及居民收入增长情况	提供良好的道路行驶环境，节省通车时间，促进经济发展。	为群众提供“畅、安、舒、美、洁”的道路行驶环境，提高货运周转效率	10	9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安全设施覆盖率	≥95%	100%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道路绿化覆盖率	≥90%	95%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群众满意度	≥95%	97%	10	10	
总分						100	99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公路日常保护						
主管部门		景德镇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实施单位	景德镇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昌江分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2.48	122.48	122.48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122.48	122.48	122.48	10	100%	1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完成全年养护里程 156.977 公里 目标 2：好路率达到 95%，公路沿线绿化率达到 90% 目标 3：确保行车安全，降低事故发生率，减少灾害风险				目标 1：完成全年养护里程 156.977 公里 目标 2：好路率达到 93%，公路沿线绿化率达到 92% 目标 3：确保行车安全，降低事故发生率，减少灾害风险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 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完成养护里程	完成养护里程156.977公	完成养护里程156.977公里	10	10	
		质量指标	指标 1：路肩清理率	≥95%	97%	10	10	
			指标 2：排水通畅率	≥95%	96%	10	10	
			指标 3：平整度合格率	≥90%	95%	10	10	
		时效指标	指标 1：是否及时完成	及时完成	及时完成	5	5	
		成本指标	指标 1：是否完成下达经费	完成	完成	5	5	
	效益指 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对道路沿线县域的经济发展作用及居民收入增长情况	提供良好的道路行驶环境，节省通车时间，促进经济发展。	坚持保持道路通畅，行驶平顺，节省车辆通行运营时间，提高发展效率。	10	8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安全设施覆盖率	≥95%	100%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道路绿化覆盖率	≥90%	92%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服务对象满意率	≥95%	96%	10	10	
总分						100	98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公路日常养护						
主管部门		景德镇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实施单位	景德镇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乐平分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73.29	173.29	173.29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173.29	173.29	173.29	10	100%	1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一、完成养护里程 222.101 公里，好路率达到 95%； 二、确保行车安全，降低事故率。				一、全年完成养护公里数 222.101 公里，好路率达到 93%； 二、二、养护目的达到，确保了行车安全，降低了事帮率。			
绩效 指标	一级指 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产出指 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完成养护里程	完成养护里程 222.101 公里	完成养护里程 222.101 公里	10	10	
		质量指标	指标 1：路肩清理率	≥95%	96%	10	10	
			指标 2：排水通畅率	≥95%	98%	10	10	
			指标 3：平整度合格率	≥90%	95%	10	10	
		时效指标	指标 1：是否及时完成	及时完成	及时完成	5	5	
		成本指标	指标 1：是否完成下达经费	完成	完成	5	5	
	效益指 标	经济效益 指标	指标 1：对道路沿线县域 的经济发展作用及居民 收入增长情况	提供良好的道 路行驶环境，节 省通车时间，促 进经济发展。	道路实现“畅、 安、舒、美、洁”， 减少了货运周转时 间，有利于经济发 展。	10	8	
		社会效益 指标	指标 1：安全设施覆盖率	≥95%	100%	10	10	
		生态效益 指标	指标 1：道路绿化覆盖率	≥90%	94%	10	1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指标 1：群众满意度	≥95%	98%	10	10	
总分						100	98	

市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主管部门：景德镇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序号	预算单位	项目名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项目资金绩效自评得分
			年初预算数	年中追加数/追减数	小计		
1	浮梁分中心	公路日常养护	234.23	0	234.23	234.23	99
2	乐平分中心	公路日常养护	173.29	0	173.29	173.29	98
3	昌江分中心	公路日常养护	122.48	0	122.48	122.48	98
开展绩效自评项目合计			530	0	530	自评价平均分	98.3
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			530	0	530	部门预算项目总个数	3
开展绩效自评项目支出总额占本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比例= 年度部门开展绩效自评项目全年预算数合计/年度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全年预算数总额*100%					100%		

(三) 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情况。

2021年公路日常养护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包括项目背景、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等。

项目概况：公路日常养护是对公路各组成部分（包括附属设施）每年按需要进行频繁的日常作业，其目的是保持公路原有良好状态和服务水平。日常养护的作业项目主要有：路面及其他部分的清扫；轻微损坏的修补和设施的零星更换；割草和树枝修剪；冬季除雪除冰；以及为恢复偶尔中断的交通进行紧急处理。

实施情况：为确保项目保质保量的完成，我中心严格按照 照 操作系统实施项目管理，同时加强技术指导，进行项目日常检查监督管理，实现了项目管理与过程管理的有机结合。

资金投入：本项目资金来源为上级补助收入，为预算安排的专项工作 530 万元，于 2021 年年初下达。

资金使用情况：截止到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路日常养护经费已使用 530 万元，结余资金 0 万元。主要用于养护过程中发生的各项费用，主要包括养护用车费用，割草机费用，道班水电费，养护工具费，养路工人伙食费等费用。

(二) 项目绩效目标。包括总体目标和阶段性目标。

总体目标：完成全年养护里程 679.281 公里，好路率达到 95%，公路沿线绿化率达到 90%确保行车安全，降低事故发生率，减少灾害风险。

阶段目标：及时督促各分中心完成所负责养护路段的日常养护工作。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认真把握绩效评价的内容要求。对专项资金绩效情况、安排项目绩效情况、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为实现绩效目标制定的制度、采取的措施、经验和做法等进行评价分析。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严格执行绩效评价报告的编报要求。先由项目承担科室对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进行自评并提出绩效报告；再进行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进行初核，按照有关规定组织绩效评价，编写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认真完成单位专项资金的收支与当年预算保持平衡，根据本单位具体情况在预算框架内核算资金的收支，不得乱用资金。

2、对专项资金必须专款专用，不得挪用，及时填报专项资金收支报表。在绩效评价工作中，我中心严格按照市财

政局的工作要求，并根据相关规定开展工作，编写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绩效评价等级一般划分为四档：90 分（含）—100 分为优，80 分（含）—90 分为良，60 分（含）—80 分为中，60 分以下为差。

我中心公路日常养护专项经费绩效评价结果为优。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该项目由本单位自行组织实施。实施过程都是按照本单位制定的管理制度来执行。

（二）项目过程情况。项目目标设定依据充分、明确、合理，项目建设符合市委、市政府相关规定。项目实施过程中，遵循先考察、调研，再根据我市的实际情况制定相应的措施。项目的考察、调研回来后都要经过反复论证，再出台调研报告。实现了项目管理与过程管理的有机结合。

（项目产出组织有计划有措施，严格执行相关制度和文件规定，顺利完成项目预期目标。

1、产出数量指标：1、完成养护里程：2021 年共完成养护里程 679.281 公里。

2、产出质量指标：路肩清理率、排水通畅率、平整度合格率均超过 95%。

3、产出时效指标：按时限完成及时率 100%。

4、产出成本指标：下达任务均保质保量按时完成。

（四）项目效益情况。

1、社会效益指标：安全设施覆盖率 100%。

2、经济效益指标：道路实现“畅、安、舒、美、洁”，减少了货运周转时间，有利于经济发展。

3、生态效益指标：道路绿化覆盖率水平较高。

4、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群众认可满意度大于 95%。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主要包括资金安排、使用过程中的经验、做法、存在的问题、改进措施和有关建议等。后续我中心将对前期开展的工作进行“回头看”，对专项资金在运行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和困难进行分析，认真总结，积累经验，为以后相关工作的开展提供参考。

主要存在的问题是专项资金不能按进度及时拨付到位，这对工作的及时推进造成一定的影响。

六、有关建议

由于部门绩效自评是一项开展不久的工作任务，项目支出运行实践经验还欠缺，加之单位相关人员配备还显不足，相关制度建设还有待进一步加强。在编制预算与执行中，我中心将尽可能地用有限的经费平衡每年工作任务，尽量做到科学、合理的分配。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公路养护：反映公路养护支出。

二、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医疗保障（款）行政单位医疗（项）：为干部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三、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购房补贴（项）：指向符合条件干部职工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四、三公经费：是指反映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及租赁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照规定开支的种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五、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